

农业经济核算手册

(暂 编 本)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农业经济核算手册

(暂 编 本)

粮农组织统计处、联合国统计办公室编写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1974 年 罗马

此书的版权属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所有。未经版权所有者的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手段或方法对此书进行全部或部分的翻译或翻印。申请这种许可者，请向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出版处处长提出，并需说明翻印的目的和份数。
地址是：意大利，罗马，Via delle Terme di Caracalla。

© 粮农组织 1974 年

意大利印刷

序 言

这本《农业经济核算手册》的出版是粮农组织统计处和联合国统计办公室共同努力的结果。此手册的主要目的是为了帮助统计工作者尽可能以最实用和标准化的形式来汇编农业经济核算表。

本手册共分两章。第一章简要地介绍了农业核算表，它与1968年联合国出版的《国民核算制度》的核算表是一致的，并对有关结构、概念和定义作了解释。第二章借助于基本的农业统计资料，说明了有关汇编这些核算表的步骤。

第一章里介绍的核算表是包括在整个国民核算表内的最终的形式。但是，如要进行农业分析和计划，往往还需要更详细的资料。因此，第二章里的表格有两个目的，即为编制第一章里介绍的核算表及为农业分析和计划，提供更多分类的和专门的资料。

在编写这本提供编制世界农业经济核算表的方针的手册时，粮农组织统计处和联合国统计办公室在许多地方引用了以前出版的一本书——《农业部门的核算及表格：定义和方法手册》，该手册是由在日内瓦的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和粮农组织合设的欧洲国家农业司于1956年编写的。

目 录

	页 次
序 言	
第一章 基本概念	1
一、前 言	1
二、活动的范围及农业的概念	6
2 · 1 活动的分类	6
2 · 2 以农业生产单位作为工业 分类的单位	9
三、农业经济核算制度	11
3 · 1 生产核算表	12
3 · 2 商品核算表	16
3 · 3 资本形成核算表	17
第二章 汇编农业核算表和附表	20
四、前 言	20
五、生产核算表	20
5 · 1 农业商品生产	21
5 · 2 农业生产单位的非农业 商品生产	32

5 · 3	中间消费	32
5 · 4	增值总额	46
5 · 5	不同的产量概念间的关系	48
5 · 6	编制详细的农业生产核算表	53
六、	商品核算表	59
七、	资本形成核算表	61
7 · 1	固定资本形成	61
7 · 2	库 存	66
7 · 3	总资本形成的附表	68
八、	不变价格数列的说明	73

第一章

基 本 概 念

一、前 言

1 农业经济活动是由农产品的生产、分配和消费组成的，它们是由业务单位，即大家所知道的农业生产单位来进行的。有关这些活动的统计工作往往是做得不错的，但很少有人系统地加以收集以便取得各个重要方面的有用的资料。

2 传统的农业统计或者是与生产单位有关，或者是与产品有关。第一类包括农业人口普查、农场管理调查等等。第二类提供了有关作物、畜牧、面积、产量、价格等等已大量出版的资料。最后的数据往往是作为国家的总数或平均数提出来的。但是，对农业部门的分析和计划来说，就有必要获得象农业总产量与成本和创造的增值相比较的资料，资本形成与它的财政相比较的资料，以及农户得到的收入与他们支出的费用相比较的资料等，而不仅仅是获得单独的各项资料。正如国民核算提供整个国民经济的资料一样，恰恰是由农业经济核算来提供这种反映农业的相互联系的特性的资料。

3 联合国统计办公室制订了一种可为国际上接受的国民核算制度。《国民核算制度》自1953年第一次出版以来，已

进行了多次修订。1968年出版的第三次修订本¹所包括的范围有了很大的扩展，并且还有一些新的特点，反映了在统计学、经济分析以及编制国民核算所需要的汇编资料工作方面，取得了新的实践经验。《国民核算制度》的这一最新版本通过介绍三类核算表，提供了有关各种经济活动方面的大量的详细的资料。第一类核算表是一个国家的综合核算。第二类是有关各种生产单位（工业、提供政府服务的单位和向农户提供非营利服务的私人单位）的产量和成本费用，以及提供并处置各种商品和服务情况的核算表。第三类是关于收入、支出及各公共部门提供资金情况的核算表。农业经济核算属于《国民核算制度》的第二、三类，这种制度为各部门的核算提供了一种共同的方法。

4 直到最近为止，只有为数不多的统计工作发达的国家编制了农业部门的核算表。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和粮农组织合设的欧洲国家农业司于1956年联合出版的《农业部门的核算及表格：定义和方法手册》，第一次制订了农业部门核算的国际标准。此手册还解释了所采用的定义和汇集国家总合价值的方法。该农业司自1953年以来除了上述手册外，还出版了一种期刊，题为《欧洲国家的农业产量、成本和收入》。

5 改进发展中国家农业部门核算的重要性已逐渐被人们所认识。粮农组织第十二届大会对“发展中国家将从农业部门

¹ 《国民核算制度》，1968年，纽约，联合国出版的方法研究丛书F（No.2，Rev.3）。

核算术语统一化中所获得的利益，以及从调查在制订经济政策时利用部门核算资料的所获得的利益”¹ 特别重视。粮农组织第十三届大会建议，“农业产出、投入和收入的统计工作应尽快包括在统计处的工作计划里”，并建议“应更加重视概念、定义和农业部门核算方法的统一化”²。粮农组织第十四届大会重申了制订标准化的农业核算表的重要性，并建议“通过区域会议来加强这一部分必要的发展工作”³。

6 在这同时，欧洲、亚洲和远东、近东及美洲等区域召开了四个区域的会议。这些会议回顾了汇编农业核算表的农业统计工作状况，以及为估价包括在核算表内的总合项目而采用的方法及概念和定义的状况。

7 1969年粮农组织统计专家咨询委员会第四届会议⁴ 建议，加速编写一本世界性的《农业经济核算手册》，并对此手册的内容作了下列专门的指示：(1)它“应充分说明由三类基

¹ 《1963年粮农组织大会第十二届会议报告》
英文本第329页，罗马，1964年。

² 《1965年粮农组织大会第十三届会议报告》
英文本第311页，罗马，1966年。

³ 《1967年粮农组织大会第十四届会议报告》
英文本第429页，罗马，1968年。

⁴ 1969年9月，《统计专家咨询委员会第四届会议报告》第59段，罗马，粮农组织。

本的核算表（产量、收入和支出及资本形成）所构成的制度；(2)“它的形式应适合于由并非专门搞该领域工作的统计人员使用”；(3)它应强调“有必要制订一种适合于发展中国家状况的制度，包括适合于那些主要依靠农业来维持生计的国家状况的制度”；(4)它还应“解决用有限的基本统计数字来估计农业经济核算存在的实际问题”。

8 该委员会在1971年召开的第五届会议¹上，对根据上届会议的建议而编写的此手册的初稿进行了审议，并对其最后定稿提出了一些建议。委员会特别强调了此手册应与联合国《国民核算制度》一致起来的必要性，以及应适合于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普遍的情况的必要性。在讨论汇编农业核算表的可行性时，委员会发现要说明应优先汇编哪些适合于所有国家情况的核算表是很困难的，这不仅是因为各国能获得的统计资料的情况不同，而且这些国家对农业资料的需要情况也不一样。因此委员会建议，在通常情况下应把汇编产量核算表放在优先地位，其次是资本形成核算表，然后才是收入和支出及提供资本的核算表。

9 所有这些会议都强调了在为所需要的统计资料及检查它们的一致性而提供全面的轮廓方面，农业经济核算所起的作用。对农业的分析、政策的制订和发展工作的规划来说，农业

¹ 1971年9月，《统计专家咨询委员会第五届会议报告》，罗马，粮农组织。

和畜牧业生产的核算（国际标准工业分类的‘主要类别 111’）和农业服务的核算（国际标准工业分类的主要类别 112）应给予最优先的地位。有关林业（国际标准工业分类的分项 12）和渔业（国际标准工业分类的分项 13）的同类核算及农业、狩猎、林业和渔业（国际标准工业分类的主要分项）的综合核算，会议也认为有必要依次地予以汇编。

10 农业核算和国家综合核算的协调也是必要的。鉴于各国的核算制度不同，所以建议作出规定以便使概念和方法一致起来，并建议根据各国因历史发展情况不同而引起的农业基本统计的不同情况编制出现实可行的核算表。本手册就是按这些建议编写的，但它只不过是长远计划中的一个步骤。

11 就生产核算、商品核算及资本形成核算来说，本手册讨论的农业经济核算包括整个国家的农业活动。到目前为止，粮农组织已试验性地汇编了一套有关所选择的 40 个国家的生产核算表，其中绝大多数国家是从 1961 到 1970 年这 10 年的生产核算表。这三类核算属于《联合国国民核算制度》的第二类核算：商品及服务核算。一种更完整的制度应包括收入和支出等财务事项及提供资本的核算——《联合国国民核算制度》的第三类核算。

‘《各种经济活动的国际标准工业分类》，1968 年，联合国出版的统计丛书 M(No.4; Rev.2)。

二、活动的范围及农业的概念

2.1 活动的分类

12 《各种经济活动国际标准工业分类》将农业及有关活动分类如下：

分 项	主要分类	类 别 名 称
-----	------	---------

主要分项1,-农业、狩猎、林业和捕鱼

1 1		农业和狩猎
	111	农业和畜牧业生产
	112	农业服务
	113	狩猎、诱捕及猎物的繁殖
1 2		林业及伐木
	121	林 业
	122	伐 木
1 3	130	捕 鱼

13 各不同农业类别，即分项1 1（农业和狩猎）中的三类活动的定义如下：

分 项	主要分类
-----	------

1 1	农业和狩猎
-----	-------

农业和畜牧业生产

种植田间作物、水果、葡萄、坚果、种子、育树苗圃（不包括森林树木的树苗）、球茎、蔬菜和露天或温室种植的花；种植茶叶、咖啡、可可及橡胶园；饲养家畜、家禽、兔子、蜜蜂、毛皮兽或其它动物；生产牛奶、羊毛、毛皮、蛋、蜜；养蚕及生产茧；也包括主要为美化环境而种植的花草树木，如种植及管理草坪、花园、遮荫树和观赏树。如果不能分别报道农产品产量（如葡萄、橡胶、茶叶、橄榄油、坚果、牛奶）及在农场和种植园加工的上述农产品的产量，那么这些加工的农产品也属于这一类别。

农业服务

收费或按合同提供的农业、畜牧业和园艺服务，如收获、包装、脱粒、去壳和去皮；加工烟草供拍卖；动物剪毛，消灭害虫及喷洒农药；飞机播种及喷药；整枝；在农场和其它地方为生产者采收和包装水果和蔬菜；以及灌溉系统的操作。收费或按合同提供农业设备和驾驶员以及其它操作设

备的工作人员也包括在这一类别里，但仅出租农业设备属于主要类别833（机械的出租及租入）。收费或按合同提供的兽医服务属于类别9332（兽医服务）；主要用于农产品运输的设施属于分项71（运输和贮藏）的有关类别；赛马厩及赛狗棚管理员属于类别9490（未列入别处的娱乐消遣服务）。

113

狩猎、诱捕及猎物的繁殖

不是为了运动而是为了商业目的进行的商业性狩猎、诱捕及猎物的繁殖。

14 《联合国国民核算制度》采用了《各种经济活动国际标准工业分类》对经济活动的分类方法，但是在主要类别111里用“农业和畜牧业”而不用“农业和畜牧业生产”，表明在《国民核算制度》中把交易人员也纳入了生产者的类别。为了提供在《各种经济活动国际标准工业分类》里没有包括的拥有一所房子和占有一所房子的分类情况，《国民核算制度》采用了一种叫做“所有者占用的建筑”的新的主要类别。这在处理农户住房问题上将会有一定的作用。

2 · 2 以农业生产单位作为工业分类的单位

15 农业的主要经济职责就是生产农业商品。许多传统的农业产量统计数实际上是由商品来表示的。但是，生产这些商品的有关费用不容易计算，因为许多费用项目无法分别计算到生产出来的各种商品中。因而把作出生产决定的单位作为统计单位比以商品作为统计单位更好一些。

16 因此《国民核算制度》采用经营单位作为核算商品和服务的统计单位及工业分类单位。这种经营单位“在理想情况下属于单一的所有者或控制者即单一的法律实体，在一个自然位置上从事一种或主要从事一种经济活动的经济单位¹”。相应的农业单位是农业生产单位。《1970年世界农业普查计划》给农业生产单位下的定义是：“所有的土地全部或部分用于农业生产，并由一个人或与其它人一起作为一个技术单位来经营，……不包括任何农用地，但是饲养牲畜或生产畜产品的经营单位或其它单位，也属于农业生产单位”。² 因此，这里以农业生产单位作为给农业下定义的基础。

17 农业生产单位在普查中的定义涉及农业生产手段(土地和牲畜)和能单独作出决定的技术单位。从统计学上来说，

¹ 《国际标准工业分类》第12页。

² 《1970年世界农业人口普查计划》第12页，
罗马，粮农组织，1965年。

农业生产单位为计算产量及其费用提供了一个逻辑单位。通过总合各生产单位的数据，人们就可以不用过多的估算办法而得出农业总产量及生产费用的总额。农业生产单位生产的商品，包括所有带有农业特性的商品及非农业的辅助活动的产品。这些带有农业特性的商品是由《国际标准工业分类》“类别111：农业和畜牧业生产”里规定的活动生产的。传统的农业产量统计数往往只有收获的或收集的数量或生产单位出售的数量，但很少计算没有出售的多年生植物和饲养的牲畜部分。

18 农业生产单位的非农业性产品引起了一些概念和实际问题。从概念上来说，只有辅助性的非农业活动应作为农业生产的一个部分，即提供“主要或完全用于农业生产单位的非耐久物品或服务”¹的活动。生产单位本身所有的固定资本形成（如垦荒、清理、灌溉及防洪等项目）也应作为辅助性活动，因为没有单独的资料并且这类活动对农业生产来说是不可少的，而另一方面有关资源是这一生产单位的组成部分并且产品往往不向生产单位以外出售。农业生产单位的林产品和渔产品也应包括在辅助性活动之内，尽管其中有些产品可能在外边出售。对生产单位辅助性活动的这种处理办法，与《联合国国际标准工业分类》所采取的办法是一致的。

19 这样的农业概念不包括任何其它活动，即使这些活动是在同一地方由同一能作出技术决定的单位来进行的也不例

¹ 《国际标准工业分类》第14页。

外。例如，农产品加工活动（如黄油和干酪的加工，酒和糖的提取）一般不作为农业活动。

20 农业“生产单位的概念”包括所有典型的农业性商品和辅助活动产品。但是农业商品的供应包括由国内生产的商品和进口的商品。因此，农业商品的供应和处理需要有一种“商品概念”。在3·2节里将讨论商品核算。

21 农业生产单位的概念也适用于农业资本形成的核算。人们认为生产单位拥有的库存和积累的固定资产与农业有关。但是，这一农业资本形成概念不包括由非农业经营单位积累但由农业生产单位用于农业生产的固定资产。因此，不管所有权情况怎样，在一定时候用于农业活动的固定资产的资料也可用于农业分析工作。

22 《国民核算制度》将经营单位区分为下列三类别：(1)工业单位；(2)提供政府服务的单位；(3)向家庭提供非营利服务的私人单位。尽管有一些象政府试验站和监狱菜园一类的生产单位，它们属于“提供政府服务的单位”和“向家庭提供非营利服务的私人单位”，但绝大部分的农业生产单位属于“工业单位”这一类别。但是，这些活动的规模是很小的。

三、农业经济核算制度

23 农业经济核算制度包括有关农业活动的各方面的事项。农业生产单位生产的产品及提供的服务都按总产值和相应费用记录在“生产核算表”内。工业生产单位生产的产品及提